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就 上海振华重工长兴分公司危废（锌渣、锌灰；废活性炭）处置 项目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CXJDZB2019-36

2. 项目内容：

上海振华重工长兴分公司危废（锌渣、锌灰；废活性炭）处置，

标段 1：锌渣、锌灰招标（比价选取价高单位为中标候选人）；

标段 2：废活性炭处置（招标比价选取价低单位为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可报名 1 个或多个标段，需在报名表时，在标段方框（□）中打钩（√）

2.1 项目概况：

标段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处置量约（吨）
标段 1	锌渣	HW23	336-103-23	90
	锌灰	HW23	336-103-23	110
标段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300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0 万元以上（含）；
- 2、经营范围内容包括上述危废处置项的；
- 3、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具有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

- 7、必须能合法合规根据危废产生处置量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8、有能力办理危废转移处置所涉省市申报备案等全部手续，签订合同后60天内必须完成；
- 9、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1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10、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1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11、发生职业病；
- 12、危险废物运输单位相关资质及运输方案；
- 13、上海市危废成功备案转移案例，可提供告知；
- 14、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危废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年检已完成）；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3、近3年同类业务及业绩介绍，提供合同（合同复印件1-3份）、联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4、近三年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
- 6、具有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7、必须能合法合规根据危废产生处置量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8、有能力办理危废转移处置所涉省市申报备案等全部手续，签订合同后60天内必须完成；
- 9、近3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10、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11、近3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2、危险废物运输单位相关资质及运输方案；
- 13、上海市危废成功备案转移案例，可提供复印件；
- 14、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装订成册，并列明目录。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19年6月28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前

地 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岛凤滨路 666 号

联 系 人：杜海洲 电话：18016480289

罗安奇 电话：021-31193886

报名邮箱：duhaizhou@zpmc.com; luoanqi@zpmc.com

附件“项目投标报名表”两个邮箱均需发送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 duhaizhou@zpmc.com 的邮箱）。**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帐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开 户 行：农行上海市崇明县长兴支行

帐 号：03311510040014059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三方时，上海振华重工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另外单个标段不足三家单位投标的，视情况重新招标邀请或申请议标。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上海振华重工长兴分公司危废
（锌渣、锌灰 标段 1□；废活性炭 标段 2□）项目的投标（招标编
号：CXJDZB2019-36），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
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
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
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名单位（签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 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